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8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南京新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5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理财

期限:90天,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上述理财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10,528.88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买入日期	产品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赎回日期
浙商 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2025/12/12	90	2025/12/12	2026/03/12	1.50%	10,500.00	2026/03/12

二、后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使用的情形约95,500万元,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0,500万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原因	离任日期	原定任期起止日期	离任原因	是否履行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	是否履行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
胡海	职工代表董事离任	2026年3月13日	2025年4月21日	公司内外部治理结构调整	是	否

(二)职工代表董事的构成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胡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次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选举蒋福超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蒋福超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及第六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蒋福超先生,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四川德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深圳市中人民金融担保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产业整合五部总经理,成都新希望文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有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投资总监兼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福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6-01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动力定02”转股完成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转股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动力定02”转股工作已于2026年3月23日全部转股完成,累计转股股数为75,306,264股,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转股总额的比例为3.4853%。

二、转股完成后的转股情况
自2026年3月23日起,“动力定02”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转股完成后的转股情况
“动力定02”发行上市情况

(一)证监会核准
2019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公司债券、转股公司债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9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转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亿元。

(二)发行情况
2020年9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可转债的登记工作,债券代码为“110808”,债券简称为“动力定02”,发行数量为1,6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债券利率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期限为5年。

2021年3月9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沪证监决[2021]04号]》的要求,“动力定02”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

(三)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
“动力定02”转股期限为2021年3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

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20.23元/股,期间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经过除权除息调整,最新转股价格为19.61元/股。

“动力定02”转股及摘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动力定02”已全部转股完成,累计转股股数为75,306,264股,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转股总额的比例为3.4853%。自2026年3月23日起,“动力定02”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转股完成后的转股情况
自“动力定02”转股期起始日至2026年3月10日,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年3月10日)	可转换转股	变动后 (2026年3月1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0,832,063	75,306,264	1,356,138,327
非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1,280,832,063	75,306,264	1,356,138,327
限售流通股	889,158,168	0	889,158,168
总股本	2,170,000,231	75,306,264	2,245,306,495

注:可转债转股数据中,“动力定01”转股增加32,258,485股,“动力定02”转股增加75,306,264股。

四、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010-88010690进行联系。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A股代码:601868

A股简称:中国能建

公告编号:临2026-003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于2025年6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详情参见《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6))。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对外发布了《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实施公告》,公司股东大会正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有序推进,后续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

(三)媒体传播、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应披露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A股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二)重大事项投资风险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尚在推进中,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11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登记日:2026年3月20日
●可转债除息日:2026年3月23日
●可转债利息日:2026年3月23日(因2026年3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6年3月23日开始支付自2025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21日期间的所有利息。根据《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7,821,887.92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8,11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5年,即自2023年3月21日至2028年3月20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3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9.84元/股。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2,000股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以及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7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8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147,48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自2023年5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9,300股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鉴于归属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华特转债”转股价格仍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暨调整“华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因公司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计算,“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为83.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因公司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计算,“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为82.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程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本次付息方案
(一)付息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1.利息计算
华特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至转股日止按当期利率计息,具体付息日期见当期利息公告。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n:指可转债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8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超微智算(广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出资人民币3,060万元,持有标的公司51%股权。

●风险提示:1.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尚需获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机关的核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2.本次对外投资投资公司战略机遇和业务发展前景,但仍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标的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讯通信”或“公司”)拟与广东微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云科技”)共同出资设立超微智算(广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超微智算”)。超微智算拟定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3,060万元,持有超微智算51%股权。

本次与合作方共同投资成立超微智算,旨在加快拓展公司在算力业务的布局,提升市场份额,符合公司增强转型的战略发展方向。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60万元与微云科技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东微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志勇
成立日期:2013年9月1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62.5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四路15号1栋1701室

主要股东情况:李志勇(持股68.11%)、微云(深圳)资本投资有限合伙(有限合伙)(持股18.51%)、湖南中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9.20%)、高飞(持股1.98%)、李弘基(持股1.43%)、李卿(持股0.61%)、湖南首信悦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0.17%)。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器、电脑终端的租赁服务;信息技术支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机械维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照相器材、电子仪器、办公用品及消耗材料;批发业、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微云科技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微云科技依法存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

三、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拟设立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超微智算(广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6,000万元
3.股东及投资规模、出资比例和出资方式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1	超讯通信	51%	3,060	现金出资
2	微云科技	49%	2,940	现金出资
	合计	100%	6,000	—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6-005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资产”)及一致行动人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资产”)及一致行动人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